



格式五 鑑定案件申請報酬報告表 年 月 日 字第 號

鑑定人姓名			住 所			
案 由			案 號			
鑑 定 事 項						
所 需 鑑 定 費						
鑑 定 項 目			工 作 時 間	計 酬 標 準	報 酬 金 額	說 明
名 稱	數 量	單 位				

申 請 人	(簽 名 蓋 章)	主 辦 會 計 人 員		主 辦 法 官		機 關 長 官	
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	---------	--	---------	--

說明：本報告表由鑑定人於鑑定案件前填寫一式二份並簽名蓋章，檢附有關憑證送主辦法官及會計室陳經機關長官核章後，一份送原承辦單位附卷存查，一份附支出傳票送出納室付款。